

北京时尚百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恢复转让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时尚百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2019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，由于审计机构尚未对公司进行年度审计，公司未能在2019年4月30日前披露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于2019年5月6日起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暂停转让。

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分别于2019年5月6日、6月3日、6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3、2019-016、2019-017）。

股票暂停转让以来，公司积极推进2018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，于2019年6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4）、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5）及其他相关公告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并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

北京时尚百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7月3日开市起恢复转让。

特此公告！

北京时尚百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7月2日